

河南理工大学太行发展研究院文件

太行院发〔2022〕5号

河南理工大学太行发展研究院 专（兼）职研究人员聘任与管理办法

为适应高校新型品牌智库发展新形势和新要求，规范河南理工大学太行发展研究院（以下简称“研究院”）专（兼）职研究人员管理，提升研究院“决策力水平和智库影响力”，建设一支高水平决策研究和社会服务队伍，制（修）订本管理办法。

一、专（兼）职研究人员的范围

1. 专职研究人员是指人事关系隶属于河南理工大学，同时受聘在研究院从事决策咨询研究和社会服务的在职和退修人员。

2. 兼职研究人员是指人事关系不隶属于河南理工大学，受聘研究院从事决策咨询研究和社会服务的研究人员，包括各级党委、政府部门或企事业单位的人员。

二、专（兼）职研究人员的基本条件

1. 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，具有高尚的职业道德和严谨的科学态度；

2. 具有从事决策咨询与社会服务研究的兴趣和丰富的研究经验、较高的政策水平、较强的业务能力，并已取得一定的研究

成果；

3.具有较强的事业心、责任感和团队协作意识；

4.原则上具有副高以上职称或博士学位，或较丰富的实践经验或较广泛的社会影响力；

5.遵守本办法的各项规定和要求。

三、专（兼）职研究人员的基本职责

以研究院研究员身份开展决策咨询研究和社会服务，提升研究院决策力和社会影响力。

1.开展决策咨询和应用对策研究

（1）围绕区域国民经济、社会发展中的全局性、战略性、前瞻性和综合性问题，积极开展决策咨询研究，争取决策咨询成果被市厅级及以上领导批示、批转、圈阅，或被厅局级及以上党政机关或地市级及以上党委政府采纳，或被市厅级及以上内刊刊用；

（2）积极参加厅局级及以上党政领导人出席的座谈咨询类会议并发言；

（3）主动与党政机关、企事业单位联系，承担厅局级及以上决策咨询类或重大委托类科研项目。

2.积极参加各类座谈会、学术论坛和讲座等活动

（1）努力争取个人的先进事迹被市厅级及以上媒体报道；

（2）应邀参加专题节目和专家访谈，被市厅级及以上媒体报道；

（3）在知名官方网络媒体或平台账号上发表的正能量、理论性文章，网络阅读量达到万次以上；

(4) 在地市级及以上媒体举行专题讲座；或受邀在市厅级及以上党委中心组等做专题讲座；

(5) 在省委省政府主办、省委省政府领导出席的会议做主题演讲；或在国家级智库年会做专题演讲；或在省委、省政府相关部门主办的会议做主题演讲；或为社会公众举办公益性讲座；或在研究院太行论坛和承办的相关学术论坛上作报告。

(6) 围绕重大理论和热点问题，积极谋划举办高层学术论坛。

3.开展应用对策研究产出高水平成果

(1) 在核心期刊、党报党刊或官方网络媒体发表理论文章；

(2) 出版学术专著、连续出版物；

(3) 科研成果获得省部级以上奖励；

(4) 立项各级各类科研项目。

4.按研究院相关规定，向研究院办公室提交研究、咨询及专业技术服务活动等相关材料。

四、专（兼）职研究人员的待遇

1.对研究院有突出贡献的，可以申请使用研究院办公用房和办公设备。

2.参加国内外相关学术会议并作主题报告，或参加决策咨询座谈会并发言，或受邀参加专题节目和专家访谈的，可以申请研究院给予一定经费支持。

3.免费查阅研究院图书资料。

4.以研究院研究员身份开展对外学术交流、社会调研和考察等活动。

5.参加研究院组织的各项专题调研、考察和社会服务活动。

6.优先在研究院内刊《太行资讯》上刊发决策咨询成果或理论文章，或通过《太行资讯专报》报送决策建议。

五、专（兼）职研究人员的选聘

1.个人依照专（兼）职研究人员的条件，填写《河南理工大学太行发展研究院专（兼）职研究人员申请表》（见附表1），提交研究院学术委员会秘书。

2.研究院学术委员会秘书对申请人基本情况进行形式审查；将合格的申请材料报研究院学术委员会主任审核，提出初步建议；经研究院负责人审批，颁发聘用证书。

3.研究院办公室建立研究人员档案。

六、专（兼）职研究人员的管理

1.专（兼）职研究人员的人事关系仍归其所在单位，以研究员身份开展决策研究咨询服务等活动，须在研究院备案。

2.专（兼）研究人员在研究院的相关工作由研究院统一管理。

3.研究院根据有关办法每年12月份对专（兼）职研究人员进行评优评先，并给予一定物质奖励。

4.兼职研究人员的聘任期为两年，专职研究人员的聘任期为四年。聘期届满后，可根据个人实际情况申请续聘。续聘程序按本办法第五条执行；未提出申请的，自动解除聘任关系。

5.专（兼）职研究人员在聘期内不认真履行职责，或有损研究院形象，造成严重不良影响的，提前解除聘任关系；专（兼）职研究人员因个人原因不能履行职责的，由本人提出申请，经研究院负责人审批后，提前解除聘任关系。

七、本办法自颁布之日起执行,由太行发展研究院负责解释。

河南理工大学太行发展研究院

2022年4月23日

附表：

河南理工大学 太行发展研究院专（兼）职研究人员申请表

姓名		出生年月		性别		职称	
所在单位				职务		学历	
社会兼职						学位	
研究领域				所属研究中心			
联系方式	手机：	电话：		申请类型	专职研究人员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
	邮箱：	QQ：			兼职研究人员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
工作经历							
主要研究成果							
所在单位意见							负责人签字： 年 月 日
太行发展研究院学术委员会意见							负责人签字： 年 月 日
太行发展研究院负责人意见						负责人签字：	单位盖章 年 月 日

注：个人学术档案可另附页。